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宇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1803号)。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保荐机构”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3,500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525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25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5.00%，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09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25%；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8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75%。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2,975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根据《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发行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5,014.0765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即2,975,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7,925,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2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1,825,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9.75%。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64814%。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并于2021年6月25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1年6月25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1.48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1年6月25日(T+2日)16:00前到账。

本次发行向网下投资者收取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投资者在缴纳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6月2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于2021年6月28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1)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投资者为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国海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投资”)及长江资管星耀航宇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航宇科技员工资产管理计划”)，不存在其他战略投资者。

国海投资和航宇科技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1年6月22日(T-1日)公告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和《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法律意见书》。

(2)获配结果

2021年6月21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1.48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40,180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本次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国海投资的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航宇科技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拟初始认购人民币7,000万元(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但不超过本次发行数量的10%。国海投资和航宇科技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国海投资实际获配股数175万股，占发行总量的5.00%；航宇科技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实际获配股数为350万股，占发行总量的10%。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25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5%。初始缴款金额超过实际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6月29日(T+4日)之前，依据战略投资者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国海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750,000	20,090,000.00	-	24个月
长江资管星耀航宇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00,000	40,180,000.00	200,900.00	12个月
合计	5,250,000	60,270,000.00	200,900.00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1年6月24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的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5152,0152
末“5”位数	49358,69358,89358,29358,09358,16076
末“6”位数	728402,928402,528402,328402,128402,573605
末“7”位数	0426990,2926990,5426990,7926990
末“8”位数	57181778,01520484,77416028,82354148,40980407,36480309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航宇科技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3,65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航宇科技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1)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以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6月23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5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850个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为有效申购投资者，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6,778,330万股。

(2)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的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583,550	38.12%	12,726,932	71.00%	0.04926071%
B类投资者	32,680	0.48%	66,308	0.37%	0.02029437%
C类投资者	4,162,100	61.40%	5,131,760	28.63%	0.01233014%
合计	6,778,330	100%	17,925,000	100%	-

注：上表中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未考虑余股调整后对初始配售比例的影响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其中余股378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6月28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6月29日(T+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755-83707004、0755-83705955

发行人：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5日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特别提示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高骨科”、“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1876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股票简称为“威高骨科”，扩位简称为“威高骨科”，股票代码为688161。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6.22元/股，发行数量为41,414,200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8,070,71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49%。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7,656,543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8.49%。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414,167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3,754,657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37%；网上发行数量为10,003,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63%。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33,757,657股。

根据《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5,199.38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376,0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378,657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37%；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379,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9.63%。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572421%。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6月23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跟投机构为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创新”)，其他战略投资者类型包括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以及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以下简称“其他战略投资者”)。

截至2021年6月16日(T-3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华泰创新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6月25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综上，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全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限(月)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656,543	59,999,987.46	0.00	24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375,000	122,242,500.00	611,212.50	12
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12,500	47,538,750.00	237,693.75	12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12,500	47,538,750.00	237,693.75	12
合计	7,656,543	277,319,987.46	1,086,600.00	-

2、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3,366,561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84,136,839.42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2,439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450,540.58

3、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0,378,657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738,114,956.54

(3)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3,690,589.54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5)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限售账号摇号结果

根据《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6月24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威高骨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限售账号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0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威高骨科A股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5,091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510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454,708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14%，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31%。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威高骨科网下摇号中签配售明细”。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2,439股，包销金额为450,540.58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后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368%，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总的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300%。

2021年6月25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依据《保荐协议》与《承销协议》的约定将余股包销资金、战略配售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966571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发行人：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6月25日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1年1月14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720号文同意注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900.0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585.0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5%。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8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一致。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320.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94.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42元/股。

发行人于2021年6月24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威腾电气”股票994.5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6月28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6.42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1年6月28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6月2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6月29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规并应承担违规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5,804,86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49,408,942,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012794%。

配号总数为98,817,885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98,817,884。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4,968.22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即331.5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989.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26.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83725%。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6月25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1年6月28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5日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才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4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56元/股。

德才股份于2021年6月24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德才股份”A股1,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并于2021年6月28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6月28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6月2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6,583,255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7,123,613,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0933501%。配号总数为107,123,613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107,123,612。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712.36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100377%。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6月25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6月28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5日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 1719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以下合称“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25,26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2.52%，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201,760.00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7,578.0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30%。其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数量预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4.00%(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其他战略投资者预计认购金额不超过48,000万元，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4,145.6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536.4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1年7月1日(T+2日)刊登的《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6月28日(T-1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https://rs.p5w.net/roadshow/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中证网：http://www.cs.com.cn/hyzblm/roadshow/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6月28日(T-1日，周一)14:00-17: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5日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6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宁波色母

(二)股票代码：301019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00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2,000万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行人：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金辉西路168号

联系人：陈建国

电话：0574-88393328

传真：0574-88393335

(二)主承销商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顾盼、卞雨晨

联系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至26层

电话：0571-85316112

传真：0571-85316108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5日